



千之绪 (国画) 傅宝民

近读录

格高

陆蓓蓉

《往事分明在，琴笛高楼》，基于查阜西送给张充和的结婚礼物“寒泉”宋琴，与张充和赠予查阜西的三首《八声甘州》，佐以大量文字、照片、手稿等史料，弹奏了两个人和一群人的命运交响曲。我与作者相识已近廿年，编辑老师命以书评，自知难免在友情的天平上有所倾斜。既如此，索性开头就揭明它的好处：史料丰富、文字简净、态度平允——写这一类的书，多都在应做到，但自来揽瓷器活儿的，多有金钢钻的少，反倒格外可贵了。

作者从查氏家属、张氏亲眷处及学生获得了诸多一手材料，包括日记与采访记录；四方友朋也为其提供了不少史料，网络又帮人拾起星散各处的故纸残编，遂使此书具有坚实的基础，让两个人的剪影，化作了许多张姿态各异的群像。有十分材料，究竟该写几分话？既要看描述的对象，也视乎每一位作者的秉性与其尺度感。考虑到本书谈及的世事与人情，多陈述，少感慨，有时甚至利用图注，引而不发，便是以其少许，对人多赞许。因为含蓄原是那一代人容易欣赏的美德。

史料多，裁剪问题便值得讨论。讲故事当然是必须，材料的释证又当如何？若稍稍从写法上留心，便可见出那一张琴与三首词在全文里占据关键地位。琴上的字，修琴的人，都考得清清楚楚；词的版本，字句的歧异，也一一厘清。讲琴的历史，当然是因为查先生在这传统之中，又竭半生之力赓续它。讲词的改作，则是因为亲近中国文学传统的人愿意相信，创作者会反复修改他珍视的作品；而“修改”，也就是对本事的一再追怀。

今昔的鸿沟最难逾越，文献再足微，一百年间的世态人情竟要变化，

“他们”和“我们”，终究是盈盈一水间。假若部分相信历史也是一种文学，就得接受叙述带有演绎的成分。大家不一定都认同这一点，更未必因此多抱一分审慎的意识，而作者显然非常小心。凡涉及往事与友人的地方，尽量引述当事人的意见。譬如张充和说，“我抗战经过的地方最喜欢昆明”，“他这个人很可爱”；查阜西读到《八声甘州》，回信云“来书已几度回环阅读”，等等。即便这两位早已住进了当代的文化史，而琴与词的故事又十分可感，他也十分矜惜抒情的笔墨，没有放声大唱友谊地久天长。其实，“把故事写出来”这件事本身，就是对这个故事最好的赞美了；附上一册张充和写给查阜西的《长生殿·弹词》曲谱，更像一种隐喻，要让此间此时的哀哀曲调，回应昔日彼邦的冷冷弦声。

一味捧前贤，便成为帮闲。不把“他们”架起来当偶像，至少有两重好处。一则，这令人相信，朴素美好的情感，不必都赖书画江山诗酒化而传。世异时移到如今，它们依然能唤起普通人的共鸣。二则，这又让人承认，书画江山诗酒花终究有着不可磨灭的光辉。动辄标榜“最后的闺秀”，“最后的士大夫”，徒然令人含冤、令人气短。毕竟，这光辉闪烁一天，追光者便行进一天。

我也想学作者引而不发，不过格于文体，自知不能。书中引到汪曾祺的几段散文，倒使我想起他曾记下沉从文先生的一句话。便移来为本文取个题目吧——“这个好，格比土豆高”。

（《往事分明在，琴笛高楼》，严晓星著，中华书局，2021年6月第一版）



我外出的机会很多，每年都有好多次。到了外地，我很少逛街，很少买东西。别人送给我的礼品，我一般也不愿往家里带。一是我把带东西视为一种负担，一种累赘，能不赘就不赘；二是在这个物质丰富的时代，家里的东西已经够多了，新陈摻，陈摻新，把家里有限的生存空间挤占得越来越小，几乎构成了压迫。曾出现过这样的情况，我万里迢迢把一件包装精美的物品带回家，随手放到一个地方就忘记了。等偶尔再发现时，已经多少年过去，连我自己都想不起，这是什么东西？是什么时候放在这里的？

事情也有例外，有一年去新疆的和田，我竟一次买了四件玉制品。我们都知道，古往今来，和田是和玉连在一起的。“和闐昔于闐，出玉素所称”，把和田称为玉田也可以。到和田如果不观玉，不买玉，跟虚行一趟差不多。去和田之前，我已打定主意，要为妻子买一块玉。在上个世纪的八十年代，北京刚有金首饰上市的时候，我就用两个多月的工资，加上一些稿费，为妻子买了一枚五克重、带有纪念意义的金戒指。到了和田，如果再给她买一件玉制品，那就“金玉”都有了。

和田卖玉的商店当然很多，每个商店里的玉制品都琳琅满目，让人观不胜观。我和一帮北京去的爱玉的朋友们，在一家商店转来转去，我眼睛一亮，目光一聚焦，终于看上了一件玉制品。我的第一感觉是，这件玉制品就像是为我妻子准备的，并且已经准备了很久很久，就等着我来。那是一件什么玉制品呢？原来是一只小小的玉兔儿。羊脂玉是白色，在月宫中捣药的兔儿也是白色，还有什么动物以玉相称呢，恐怕只有兔子吧。那只玉兔儿不是山料，是籽料。因为籽料上面有皮色，皮色在雕琢时还恰到好处地变成了巧色，就使玉兔儿成了全世界独一无二的孤品。更重要的是，我妻子是属兔儿的，我找来找去，找到了一只玉兔儿，没有比送她玉兔儿更合适了。当然，这样的玉件有些贵，已不是我的工资所能衡量，得动用储蓄才行。我不怕贵，贵了，才显得宝贵，贵重，才更有保存和佩戴价值。于是，我毅然把玉兔儿收入囊中。

说不定一辈子只到和田一次，我不能太亏待自己，也应该买块玉作纪念吧。我接着买了三枚平安扣儿，打算留给自己一枚，另两枚分别送给孙女和刚出生不久的孙子。

妻子对玉兔儿的喜爱自不待言，爱到有些舍不得戴，一怕丢失，二怕别人眼热，只在过年过节或有重要活动的时候才戴一下。对于妻子的玉兔儿，我就不多说了，这次主要说说我的平安扣儿失而复得，“平安”归来的过程。

回到北京后，我去商场卖玉的柜台让人家给平安扣儿拴上紫红的丝绳，就戴在脖子上了。我听说说过，玉养人，人养玉，人玉互养，久而久之，人才会有玉精神，玉才会越来越温润。那么好吧，从此以后，我就把平安扣儿贴贴带在身上，再也不分离。在北京的时候，不管是在家写作，还是外出锻炼身体，或到澡堂洗澡，我都会把平安扣儿带在身上。特别是到外地出差需要坐飞机时，我更是提醒自己，千万别忘了把平安扣儿戴上。我不是一个迷信的人，但人活在多种理念中，总会心存一些理念。有些理念在我的头脑里萦绕的时间长了，就会变成一种信念，参与我的生活。比如平安扣儿，它被赋予的理念是平安，是保佑人的平安。人生一世，谁不想一辈子平平安安呢！既然平安扣儿有着平安的意思，戴上又不费事，不碍事，何必不戴呢！每一次从外地平安归来，我都感谢其中应有平安扣儿的功劳，对平安扣儿的爱戴又增加了几分。

有一次，我在北京郊区的怀柔创作室写东西，回到城里的家时，发现平安扣儿没有带回，顿感脖子里空落落的。我相信平安扣儿没有丢失，很有可能落在创作室里的床头柜上了。为避免睡觉时挂平安扣儿的玉绳

缠脖子，睡觉前我习惯把平安扣儿取下来，放在床头柜的柜面上。床头柜的柜面是漆黑色，平安扣儿放在上面如一朵雪，格外显眼。尽管我坚信平安扣儿不会丢，但一天不见，一天不戴，我觉得像是少点儿什么，心里还是不踏实。再来到创作室时，我大步上楼，二事不干，马上去卧室找我的平安扣儿。怪事，床头柜的漆黑柜面空空如也，哪里有我的“一朵雪”呢！在我的想象里，“一朵雪”亮亮地在柜面上放着，我几乎把想象固定下来。在柜面上看不见“一朵雪”，这就超出了我的想象。“一朵雪”又不会融化掉，它到底到哪里去了呢？我一着急，头上的汗都出来了。在我的想象断片之际，一扭头，竟然发现平安扣儿在卧室一角的衣架上挂着。天哪，你怎么跑到这上面来了？你是要荡秋千吗！我急得什么似的，你怎么一声都不吭呢！平安扣儿玉容玉面，仍平静如初，仿佛在说：不用着急，我这不是好好的嘛，不是一直在等你嘛！我赶紧把平安扣儿取下来，在我胸口上贴了一会儿，戴在脖子上。我让平安扣儿紧贴我的胸口，对它说：我的胸口是温暖的，总比在金属的衣架上好吧一些吧，你今后不要再离开我了。

这次把平安扣儿落在自己的创作室里，因我确信不会丢，加上很快找到了，谈不上是失。但是，当我把平安扣儿重新紧紧攥在手心里那一刻，失而复得的感觉和欣喜还是有一些的。到再次把平安扣儿长时间丢失在外地，当我失落落魄似的对平安扣儿的思念愈来愈深，当我对找到平安扣儿已不抱什么希望，当我对余生能否平安感到焦虑的时候，谢天谢地，谢神谢灵，我的平安扣儿竟奇迹般地回到了我胸口。真的，我不记得以前在我身上发生过什么奇迹，平安扣儿的失而复得，无疑是我人生过程中的一个奇迹。这次的失，是真正的失，这次的得，也是真正的得。失而复得的感觉是那样的强烈，失而复得的欣喜堪称异常。人世间的文章总是很少，不少文章是勉强为之。而我的平安扣儿失而复得的过程，就是一篇现成的文章。如不把文章写出来，我会觉得愧对平安扣儿，愧对朋友，也对不起自己。

时间是2020年，这年9月，作家出版社为我出了新的长篇小说《女工绘》。当年11月中旬，郑州一位名为松社书店的社长，邀我去书店跟读者聊聊这本书。到河南参加完一系列活动回到北京，晚上睡觉时，一摸脖子是空的，没有了平安扣儿。我的第一个念头是，坏了，平安扣儿一定是落在郑州的酒店了。有一种可能是，我睡觉时把平安扣儿取下来，随手放在枕头下面了。第二天起床时，匆忙中没有看见平安扣儿，就把平安扣儿落下了。但我不敢肯定，也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，平安扣儿就是落在了酒店房间的枕头下面。有心给酒店前台的值班人员发一条短信，让值班人员问一下打扫房间的服务员，捡到一枚平安扣儿没有？可我没有值班人员的电话，连酒店的名字都没有记住，到哪里去问呢！紧接着，我先到广州参加一个国际读书活动，后又到泉州参加“茅台杯”《小说选刊》颁奖典礼，就暂且把平安扣儿的事放下了。

有些事情可以放下，有些事情是放不下的，正可谓可以从眉头放下，从心头却放不下。夜晚在家里一躺到床上休息，我就会想起平安扣儿。因为我睡觉时，有时愿意把平安扣儿攥在右手的手心里。人一旦入睡，失去了自主意识，就不能再控制自己的身体。我以为自己睡熟后，攥平安扣儿

的手会自动松开，任手中的玉自行掉在被窝里。让人感到不可思议的是，我把玉攥在手里，睡一觉醒来，再睡一觉醒来，玉都在我手里攥着。玉自身并不带暖意，但在我手心里焐得热乎乎的，似乎比我的手心都热。我想，当我们手里没有什么东西可攥的时候，我们的手自然是松开的。而当我们手心里有心爱的东西可攥的时候，连在下意识的情况下，我们的手都会对爱之物保持着爱不释手的状态。我的玉丢失了，睡觉时手里没什么可攥，手就成了空手。手一空心，心里也跟着空。

思玉心切，我开始怀疑自己的记忆力。我怀疑自己去郑州时没戴平安扣儿，而是把平安扣儿忘在了家里。有了这样的怀疑，我开始在我的床上彻底翻找。我拿开枕头，掀开被子，揭去床单，卷起褥子，连席梦思床垫都掀了起来，把我的床翻了个底朝天。我这样做，说来有些可笑，我模仿的是我的一篇短篇小说里面人物的作为。那篇小说的题目叫《羊脂玉》，是写一位女士在和情人幽会时，把自己所佩戴的平安扣儿落在了别人家的床缝里。而那枚平安扣儿是女士的母亲传给女士的，如果平安扣儿丢失，对母亲实在不好交代。若干年后，等女士的情人千方百计终于帮女士找到那枚平安扣儿时，女士却泣不成声，因为女士的母亲已经去世了。作为一篇小说，里面的人物和故事情节当然是虚构的。我作为虚构之物的作者，竟然模仿小说中的人物动作寻找自己的平安扣儿，这不是可笑是什么！这不仅仅是可笑，简直是有些迷乱和癫狂。

我敢肯定的是，那枚羊脂玉质的平安扣儿还在这个世界上存在着，它既没有飞上天空，也没有埋入地下，更没有化掉，一切圆满如初，一切美丽动人。只是我看不见它而已，它不在我手心里而已。平安扣儿啊，我的平安扣儿，你一切都平安吧，你到底在哪里呢？

对平安扣儿昼思夜想多了，我思绪不断，有时会想到人和物质的关系。人活在世上，一辈子不知会消耗掉多少物质。如果把一个人一生所消耗掉的物质重量换算成人的重量，恐怕相当数于数万倍于人体的重量都不止。但世界上有些物质不是用来消耗的，而是用来保存的，用来收藏的，用来审美的，用来陪伴人的。它们本质上所起的作用已不再是物质的作用，而是精神上的作用。比如一些金品、银品、石雕和玉器等等，它们所体现的精神、情感和艺术价值，往往会超越物质的价值。然而遗憾的是，很多人一辈子都没有保存一件物品，没有一件东西终生陪伴自己，走后也没有给后人留下任何可供怀念的物质线索。

比如说，我母亲当过县里的劳动模范，获得过一枚精致的铜质奖章。母亲本来是要把奖章作为一种荣誉永久保存的，但不知什么时候就丢了。奖章的丢失成为我们家不解之谜。比如我大姐出生时，父母曾在银匠炉上为大姐定制了一个带银锁的白银项圈。我在我们家堂屋的后墙上曾看见过那个高高挂起的项圈，项圈银光闪闪，精美无比，大姐很是喜欢。但到了1960年困难时期，为了换一点吃的，父母就把大姐的项圈卖掉了。

再比如，平顶山煤矿的朋友曾送我一支派克牌的金笔，那支金笔我使用了将近二十年，用它写出了几百万字的小说和散文。我对那支笔已有了感恩之情，以为它会一直伴随着我，助我写出更多文章。不承想，有一次我到山东的兖州煤矿参加文学活动，竟把那支笔丢失在火车的行李架上。

我之所以记得这么清楚，是我上车时把装了金笔和笔记本的挎包放在了头顶的行李架上，我没把挎包的拉锁拉上，下车时也没检查金笔是否还在。等我到活动现场需要做笔记时，才发现金笔不见了。我虽然想到了那支笔很可能落在了行李架上，可火车不等人，早就跑远了。这让我惋惜不已，甚至有些懊恼，觉得自己对那支笔爱护不够，对不起那支陪伴了我那么多年的派克金笔。

我的平安扣儿难道和我的派克笔一样，从此再也见不到了吗，真让人心有不甘啊！我有一位作家朋友叫王祥夫，他曾看见过我所佩戴的平安扣儿，他一看有些看不上，说我的玉是一块新玉，他要送给我一块儿古玉。在2021年春节前夕，祥夫果然如诺从大同把一枚古玉环快递给我。他在微信里告诉我，玉环是西周时期的，上面的纹饰是龙纹，还有老裂和沁色，玉质和砑工都是一流，嘱我贴身佩戴。收到玉环，我反复欣赏之后，去商场拴上深色的丝绳，就贴身佩戴上了。

有了古色古香的玉环可以佩戴，是不是就可以代替那枚丢失的平安扣儿呢？是不是从此就可以把那枚平安扣儿忘在脑后呢？不是的，仿佛每个人都都不一样，谁都不能代替谁，每块玉也都不一样，古玉也不能代替新玉。虽说平安扣儿和玉环都是圆的，中间都有圆孔，形状有些相似，但它们各有来历，各有特色，同样不能互相代替。相反，天下美玉是一家，有了玉环和平安扣儿的玉玉相连，每看到玉环，以玉环为引子，我都会联想到平安扣儿。有一次做梦，我竟然梦到了平安扣儿。有人指着我的平安扣儿说，什么平安扣儿，不就是一块奶油巧克力嘛！是吗？我把平安扣儿放在牙上咬一咬，平安扣儿果然是软的，咬得满嘴巧克力味儿。醒来后，我把玉环抓在手里，心里想的却是平安扣儿。我想到，我想平安扣儿，平安扣儿似乎也在想我，平安扣儿像是在对我说：你怎么不找找呢，难道我们这一辈子都没有再见面的机会了吗？

是梦提醒了我，催促了我，好吧，那我就找一下试试。我想起我留有松社书店刘社长的微信号，就给他发了一条微信：刘社长您好，我去年在郑州参加松社书店的活动期间，可能把我的平安扣儿落在酒店的房间里了。此物是我在新疆和田买的，已贴身戴了将近十年。本想算了，不问了，但梦绕魂牵，老是不能忘怀。请您问一下酒店的值班人员，看打扫房间的服务员捡到没有？交到前台没有？要是没有，我就放下了。我到郑州住进酒店的时间是2020年11月15日，给刘社长发微信的时间是2021年的4月18日，时间已经过去了五个多月。刘社长收到微信惊得啊了一下，说您怎么才讲，过去这么长时间，现在再找恐怕难度很大了。您可真得住住气。我找到刘社长到都没关系，只管试试吧！是刘社长给我安排的酒店，他记得酒店的名字叫华途艺术酒店。他马上与酒店的值班人员联系，很快就把我的平安扣儿找到了，并拍了照片发给我看，问我：是这个吗？我一看，可把我高兴坏了！我回复：正是它，失而复得，久别重逢，太好了，让人感佩涕零啊！刘社长说：玉是通灵之物，您念叨玉，玉感应到了，就该回家了。

从照片上看，平安扣儿被装进一个小小的透明塑料袋里，塑料袋里除装有完好的平安扣儿，还有一张粉红色的纸片，上面标注的是捡到平安扣儿的时间和房间号。不难想象，一枚扣子大小的平安扣儿，从捡到，到登记，再到收存，几个月时间，不知经过了多少人的手。他们都能理解失玉者的心情，都希望平安扣儿能够早日物归原主。该怎样评价他们的文明水准、无私精神和道德品质呢，恐怕只能拿玉来做比吧！这件事看似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，但放在大的历史背景下思考，它的意义并不小。当晚由于激动，我思考得多一些，以至迟迟不能入睡。

只过了一天，刘社长便通过顺丰速递，把平安扣儿快递给了我。平安扣儿不像我那么激动，它玉容玉面，平平静静，仍和从前一模一样，一句话都不说。平安扣儿是从昆仑山下来的，还在原料时期，它就已经在山里修炼了亿万年，其来历和未来当然非我们这些世上匆匆过客可比。回过头来，我翻看了一下以前的日记，日记里所记录的买平安扣儿的时间是2011年5月26日。买到平安扣儿的当晚，我还写了八句顺口溜发给妻子看。顺口溜的最后四句是：放下一汪水，拈起一片云；不言品自高，立身当如君。这样屈指算来，这枚平安扣儿属于我已超过十年。我衷心祝愿平安扣儿再也不要离开我，陪伴我走完人生的全过程。

旧日香港报纸

沈西城

今日香港报界，硝烟四起，吵得人头昏脑胀，苦不堪言，比诸上世纪六七十年代那种恬静祥和，相距何止千万里！六十年代末、七十年代初，未赴日本求学时，我已投稿报章，旨在赚几文稿费，买啤酒喝。投稿最多者，是一张叫《明灯日报》的彩色小报，专事报道明星、名伶动态，极得女佣、工厂小姐欢迎，其中有“日日小说丛”版，供读者自由投稿。我有见猎心，就用笔名“白声”投去爱情小说，一投中的，雄心顿起，连珠炮发，爱情、武侠、推理、奇情、诡异等悉数获刊，一月六七篇，一篇二十二元五角，每月收入逾百元。其时，报纸一份一角，云吞面一碗三角，戏票一张七角，以此计，百多元可以说是笔大数目。我花钱如流水，请同学吃馆子，最爱光顾北角四五六上海菜馆，继而邀女友上老大昌番菜馆，吃罗宋汤、西冷牛扒。朋友受惠，咸称我作大作家，受之无愧。可这个大作家也有失手时，转战大报，十投九空，大作家丢脸，悲从中来，自尊心受创。其实当年的大报副刊，都有专栏作家，各拥地盘，闲人免进，小毛头如我，不知轻重死话，以身犯险，当然碰个焦头烂额。如此失落了好一阵子。失落底下，束装远赴东洋，修读日语，从“阿依、乌、暖、噁”学起。两年略有所成，卖掉回港，从事日文翻译维生。

《明报》，走大众化路线，读者多中产阶级，副刊以名作家三苏、王香琴、怡红生、宋玉等作招徕，读者看《成报》，必先看副刊。奇怪的是倪匡为当时香港著名作家，却从来不曾为《成报》写过。我抓头，不明土地堂，一日语之，对曰：“依讲得对，我从没为《成报》写稿，只是有一趟，古龙老兄捣鬼，拆烂污，脱稿，《成报》老板何文龙打电话来要倪先生，声明稿费搭古龙一样。我哈哈三声笑，回说我的稿费要比古龙高。后来收稿费，一看，居然有角子，觉得奇怪，打电话去问何老板。角子刮皮鬼，尖锐刻薄回答道：‘我们报馆付稿费，以字数计，有角子不出奇，’还说广东佬是这样算的。我火出来了，答道：‘既然如此，广东佬为什么不请上海佬写稿！’从此你南我北，梁子结大，不相往还。

《明报》，走大众化路线，读者多中产阶级，副刊以名作家三苏、王香琴、怡红生、宋玉等作招徕，读者看《成报》，必先看副刊。奇怪的是倪匡为当时香港著名作家，却从来不曾为《成报》写过。我抓头，不明土地堂，一日语之，对曰：“依讲得对，我从没为《成报》写稿，只是有一趟，古龙老兄捣鬼，拆烂污，脱稿，《成报》老板何文龙打电话来要倪先生，声明稿费搭古龙一样。我哈哈三声笑，回说我的稿费要比古龙高。后来收稿费，一看，居然有角子，觉得奇怪，打电话去问何老板。角子刮皮鬼，尖锐刻薄回答道：‘我们报馆付稿费，以字数计，有角子不出奇，’还说广东佬是这样算的。我火出来了，答道：‘既然如此，广东佬为什么不请上海佬写稿！’从此你南我北，梁子结大，不相往还。

《明报》，走大众化路线，读者多中产阶级，副刊以名作家三苏、王香琴、怡红生、宋玉等作招徕，读者看《成报》，必先看副刊。奇怪的是倪匡为当时香港著名作家，却从来不曾为《成报》写过。我抓头，不明土地堂，一日语之，对曰：“依讲得对，我从没为《成报》写稿，只是有一趟，古龙老兄捣鬼，拆烂污，脱稿，《成报》老板何文龙打电话来要倪先生，声明稿费搭古龙一样。我哈哈三声笑，回说我的稿费要比古龙高。后来收稿费，一看，居然有角子，觉得奇怪，打电话去问何老板。角子刮皮鬼，尖锐刻薄回答道：‘我们报馆付稿费，以字数计，有角子不出奇，’还说广东佬是这样算的。我火出来了，答道：‘既然如此，广东佬为什么不请上海佬写稿！’从此你南我北，梁子结大，不相往还。

《明报》，走大众化路线，读者多中产阶级，副刊以名作家三苏、王香琴、怡红生、宋玉等作招徕，读者看《成报》，必先看副刊。奇怪的是倪匡为当时香港著名作家，却从来不曾为《成报》写过。我抓头，不明土地堂，一日语之，对曰：“依讲得对，我从没为《成报》写稿，只是有一趟，古龙老兄捣鬼，拆烂污，脱稿，《成报》老板何文龙打电话来要倪先生，声明稿费搭古龙一样。我哈哈三声笑，回说我的稿费要比古龙高。后来收稿费，一看，居然有角子，觉得奇怪，打电话去问何老板。角子刮皮鬼，尖锐刻薄回答道：‘我们报馆付稿费，以字数计，有角子不出奇，’还说广东佬是这样算的。我火出来了，答道：‘既然如此，广东佬为什么不请上海佬写稿！’从此你南我北，梁子结大，不相往还。